



备案单编号：J17041997-1813

武汉市政府采购

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HBT-16170160-171062

采 购 人：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 5 层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1
一、项目概况	1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2
四、谈判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
五、谈判地点及时间	2
六、公告期限	2
七、联系事项	2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电话	3
九、信息发布媒体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草案	25
一、合同书格式	25
二、合同草案条款	27
1. 定义	27
2. 适用性	28
3. 原产地	28
4. 标准与计量	28
5. 知识产权	29
6. 包装要求	29
7. 运输、装运通知及库房	29
8. 产权与风险的转移	29
9. 技术文件	29
10. 伴随服务	30
11. 备品备件	30
12. 保证	30
13. 检验、测试、调试、安装指导与验收	31
14. 价格	32
15. 付款	33
16. 变更和疏漏	33
17. 合同修改	34

18.	不可抗力	34
19.	保证金	34
20.	争端的解决	34
21.	税费	35
22.	合同生效及其他	35
第五章 评审标准		37
一、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标准	37
二、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标准	37
三、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39
一、	谈判书	41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2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3
四、	报价一览表	44
五、	分项报价表	45
六、	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凭证	46
七、	偏离情况表	47
八、	类似业绩一览表	48
九、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49
十、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50
十一、	资格证明文件	51
十四、	技术文件	54
1、	货物技术规格书	54
2、	技术规格偏离表	55
3、	供货计划	57
4、	调试验收方案	58
5、	售后服务方案	59
6、	其它	60
十五、	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61
十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十七、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63
附件：保证金递交相关规定		64

第一章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 J17041997-1813 计划备案号和/政府采购方式变更批复函，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的委托，对其 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项目以分散采购组织形式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HBT-16170160-171062

（二）项目名称：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

（三）采购预算：35 万元（含财政资金 35 万元，其他资金 /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本次竞争性谈判共分 1 个项目包，具体需求如下。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见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三章内容。

第 1 包：

（1）项目包编号：1

（2）项目包名称：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

（3）类别：服务

（4）用途：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

（5）数量：1 批

（6）简要技术要求：

（7）采购预算：35 万元

（8）服务期：1 年

（9）其他：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各包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是投标单位生产或拥有的，则必须具有货物制造商和技术服务拥有者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正式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如生产厂家必须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须在本地设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能提供本次投标设备的备件紧急服务和本地

化技术服务；

4. 投标人应具有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第(1)包： /

(三)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以上资格要求为本次供应商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各包谈判的供应商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对应各包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一) 获取时间：2017-05-10 至 2017-05-12(北京时间每天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6:30，法定节假日以及休息日(周六周日)除外)。

(二) 获取地点：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五楼 5011。

(三) 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携带资格证明材料领取谈判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3. 同时携带本公告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所述资格证明材料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 1 套。

四、谈判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一) 送达地点：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 117 号武汉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民之家) 4 楼 11 号开标室

(二) 截止时间：2017-05-18 14:30(北京时间)

五、谈判地点及时间

(一) 地点：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 117 号武汉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民之家) 4 楼 11 号开标室

(二) 时间：2017-05-18 14:30(北京时间)

届时敬请参加谈判的代表出席谈判仪式。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2017-05-10 ~2017-05-18 共 8 天。

七、联系事项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22 号

联系人：李玮

电话：027-85805650

传真：/

集中采购机构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5033 室

联系人：王蓓、黄琦、李海燕

电话：027-87890487、027-87819169

传真：027-87360813

银行资料：

户 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 号：881098

账 号：12790 54338 10603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电话

电话：027-85731461

九、信息发布媒体

(一) 湖北省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

(二) 武汉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zfcg.whczj.gov.cn>)

(三) 其他

(网址：/)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质疑（异议）部门：

联系人：邓先科

联系电话：027-87816246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17-05-10

附件：报名表

2017 年市环保局机房设备及网络运维 项目报名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必须与投标文件上的供应商一致）		
报名包号	（填写报名包号，变更或放弃包号请来函告知，放弃投标请来函告知）		
授权代表	（填写联系人姓名）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变更请来函告知。		
授权代表手机	（填写联系人手	授权代表电子邮箱/QQ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机) 有关信息我们会 短信发送至手机, 请关注并收到后 回复。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 至您邮箱,请收到后注意 回执。
--	---	--	----------------------------------

报名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内容	现场核实情况(√或×)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报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代表报名时提供)	
3	信用查询记录截图	
4	产品授权书	
5	具有货物制造商和技术服务拥有者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正式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如生产厂家必须提供产品生产许可证)	
6	投标人应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明	
5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谈判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采购人	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2.2	监管部门	武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2.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08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5035室 联系人：王蓓、黄琦、李海燕 电话：027-87890487、027-87819169 传真：027-87360813 邮箱：884044@QQ.COM
2.5	谈判供应商	详见第一章第二条相关要求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支付 2) 支付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收费按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收取。 3) 支付时间：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付。 5) 银行账户信息 户 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 号：881098 账 号：12790 54338 10603 6) 其他事项：成交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1) 开票单位名称、2)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 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4) 单位联系电话及5) 开户行及账号。
6.3	供应商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 24 </u> 小时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详见第一章第三条相关要求
12.1	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联合体
14.1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14.2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为： 1、
15.1	证明响应内容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文件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证明满足谈判文件第三章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的所有相关规定的內容
16.1	谈判保证金	<p>金 额：预算金额2%</p> <p>截止时间：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p> <p>形 式：谈判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者供应商基本账户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供应商以银行保函的形式缴纳，需按照谈判文件指定的格式开具，如未按照指定格式开具的保函，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p> <p>保证金帐户信息：</p> <p>户 名：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p> <p>开户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p> <p>账 号：200 770 481 410 013 003</p> <p>大额行号：402 521 007 059</p> <p>同城行号：870065</p> <p>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咨询电话：027-65771586</p> <p>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的按照《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办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银行投标保函（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件一并递交至托管银行并取得托管银行盖章确认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缴纳确认函》；</p> <p>采用银行保函以外方式缴纳的按照《武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集中管理操作流程》办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谈</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判保证金汇至上述指定银行账户并取得托管银行盖章确认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缴纳确认函》。</p> <p>具体详见谈判文件附件。</p> <p>注意事项：首次及基本帐户有变更的供应商，交纳谈判保证金前，须持法人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开户许可证（上述材料均需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各一套）到托管银行办理基本帐户登记。</p>
16.5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p>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p>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p> <p>成交供应商须将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邮箱。</p>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18.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u>二</u> 份，电子文档一份，所有响应文件概不退还。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9.4	样品	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无。
20.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谈判公告》
23.1	谈判小组人数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u>3</u> 人组成。
23.2	评审专家的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6.4	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按照第（1）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适用第（2）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27.1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的10%的银行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
29.2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	成交通知书与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以后即可领取。
30.1	质疑期	<p>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邓先科，联系电话：027-87816246。</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1.1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p>供应商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p> <p>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p>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p> <p>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九	其他要求	/
其他补充事项		
<p>1、除本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谈判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4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日。</p> <p>2、关于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的年份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前，则近三年指上上上年度往前推算的三年，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p> <p>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后，则近三年是指上上年度往前推算的3年，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7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p>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定义

2.1“采购人”：本次谈判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监管部门”：本次谈判的监管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采购代理机构”：本次谈判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谈判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 (3) 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评审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谈判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服务”是指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 费用

4.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收费：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 30% 计收。

2、招称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 万元

(500-100)万元×0.7%=2.8 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 万元

(5000-1000)万元×0.35%=14 万元

(6000-5000)万元×0.2%=2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项目采购需求
- (4) 合同草案
- (5) 评审标准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8)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对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6.4 上述书面形式通知包括纸质的文件、信件，也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

7、 踏勘现场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3 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注：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按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0.4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谈判报价

11.1 谈判报价包括谈判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谈判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 供应商应根据本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谈判供应商的管理水平、谈判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谈判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谈判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谈判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但谈判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

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允许联合体参与谈判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告无效。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14.2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4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保证金

16.1 本谈判文件是否要求递交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本谈判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的，保证金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到账为准。凡未按规定递交保证金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3 保证金有效时间：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本次谈判有效期一致。

16.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其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擅自修改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3)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相应文件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谈判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7.3 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其保证金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谈判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9、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供应商名称及“（谈判时间）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 为方便谈判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4 要求在谈判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谈判供应商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 截止时间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谈判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1.1 在本次谈判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谈判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谈判程序

23、谈判小组

23.1 采购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谈判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的产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4、谈判代表

24.1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谈判，授权代表参加谈判

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谈判代表经谈判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谈判。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在正式谈判前，谈判小组按照本谈判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谈判程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五章“评审标准”。

26、 谈判

26.1谈判小组将根据本谈判文件第五章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

26.3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6.4最后报价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如有需要，谈判小组可进行多轮谈判，直至最终确定谈判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6.6 谈判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7、 保密

27.1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谈判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29.3的规定执行。

29、 签订合同

29.1 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通知书领取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9.5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6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质疑和投诉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邓先科，联系电话：027-87816246。

30.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3）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 （4）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属于其他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未公开内容的，应当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合法来源；
- （5）提出质疑的日期；

(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书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1、 质疑回复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项目一并列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 受理质疑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
- (4) 质疑事项答复的具体情况及事实根据、法律依据；
- (5)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和投诉方式；
- (6) 质疑答复日期。

32、 投诉

3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3.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应当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

33.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供应商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可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规定，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必须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评审时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可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规定，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公示为准。

(2) 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 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节能清单页面截图 (包含制造商、品牌、产品型号、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投标产品节能清单产品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c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

33.4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文件规定。为积极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 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中的产品, 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1) 投标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保清单的, 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如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项目中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的, 须提供如下证明资料

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环保清单页面截图 (包含企业名称、品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投标产品环保清单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c 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

33.5 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谈判小组评审后执行, 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九、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情况介绍:

自 2007 年底环保应急暨处置中心大楼建成以来,武汉市环保局信息系统建设规模不断扩大。目前已有服务器及网络设备 60 余台套,这些设备构成市局大楼网络的关键和核心。目前,前期购买的设备已经过了保修期,为了保证网络系统和业务系统的正常运作,需要对服务器及网络软、硬件系统进行升级、维护。

二、采购需求: 投标人必须取得下列清单中带★设备原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和服务承诺函。

1. 10 楼中心机房服务器及网络安全设备软、硬件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品规格及描述	单位	数量
1	服务器	HP Proliant DL 380 G5 CTO Chassis, 支持二个双核 Intel Xeon 5000 和 5100 处理器, Intel 5000P 芯片组, 共 8 个内存插槽, 支持 4:1 和 2:1 交错, 支持内存镜像和在线备用, 集成双 NC373i 多功能千兆网卡, 带 TCP/IP Offload 引擎, 通过可选的许可证可实现加速 iSCSI, 集成 iLO 2 远程管理, 五个 PCI-Express 扩展槽:3 个 x4 PCI Express, 2 个 x8 PCI Express, 8 个小尺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槽位, 1 个 1000W 热插拔电源, 12 个热插拔冗余风扇, 2U 机架式	台	8
		IBM System x3850, 企业级 4U 机架式, Xeon MP 3.0GHz 4 核 CPU 2 个, 4MB 二级缓存, FSB(总线)2130MHz, 扩展槽 7 个, 内存 PC2-5300 DDR2 SDRAM 4G, 硬盘 IBM SAS SFF 146. 8G 2 块, 支持 4 个热拔插硬盘, 集成 RAID -0、-1, DVD-RW 光驱, 集成双千兆以太网接口, 3 USB 2.0 (back)、2 个 USB 2.0 (前面)、Video、Serial、2 RJ-45、RSA II Ethernet, 6 个冷却风扇, 功率: 1440W	台	1
		机架式 2U, Xeon(R) 5120 1.86GHz 双核 CPU, 4MB 二级缓存, FSB(总线) 1066MHz, 扩展槽 3 个, FB-DIMM 1G 内存, 硬盘 SAS 300G 10k 3 块 支持热拔插, Combo DVD 光驱, 双内置 Broadcom 10/100/1000 Gigabit NIC 网络控制器, 内置 PERC5/i (SAS 3.0Gb/秒 RAID 控制器、含 256MB 电池支持缓存), 双热插拔、冗余散热风扇, 功率 750W	台	1
2	核心交换机	华为 S12708 核心交换机 主控处理单元 A(可选配时钟)*2; 交换网单元 A*2; 2200W 交流电源模块*2 48 端口十兆/百兆/千兆以太网电接口板 (EA, RJ45)*1 24 端口百兆/千兆以太网光接口板 (EC, SFP)*1; S12700 基本软件, V200R006 光模块-SFP-GE-多模模块-(850nm, 0. 55km, LC)	台	1
3	接入交换机	华为 S5700-52P-LI-AC 华为 S5700-52P-LI-AC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48 个 10/100/1000Base-TX, 4 个 100/1000Base-X SFP 可堆叠	台	18
4	数据存储阵列	Dell PowerVault MD3000 PowerVault(TM) MD3000 磁盘存储器机箱, 双口双控制模块 SAS 5/E HBA 卡 300GB, 3.5", 10Krpm, SAS 硬盘, 热插拔, 用于 PowerVault 15 块 4M, SAS 数据线	台	1
5	★网闸	中网 X-GAP 8500 网闸, 由两个优质的专用服务器硬件和基于 SCSI 的开关系统组成的 2U 设备。四个以太网接口, 其中两个外网口, 两个内网口。	台	2
6	防火墙	中网 LX-360, 3 个 10/100/1000M 接口, 2 个 10/100M 接口	台	1

7	防火墙	中网 EX-520, 3 个 10/100/1000M 接口, 4 个光口	台	4
8	★VPN	深信服 VPN-2150, IPSEC/SSL VPN 二合一网关; 防火墙吞吐量≥500Mbps; 最大并发会话数≥60 万; SSLVPN 加密速度≥200Mbps; 50 个并发许可, 全面支持智能手机、移动终端。	台	1
9	★入侵防护设备	绿盟防 IPS 攻击系统 NIPS-NX3-CH550, 2U 机架式, 4 个 10/100/1000M 电口, 6 个 1000M SFP 口; 最大并发会话数: 220 万; 吞吐量: 3Gbps; MTBF: 超过 100,000 小时。集成了 IPS、IPSEC VPN、SSL VPN、抗 DDOS、防病毒、防垃圾邮件、带宽管理、上网行为控制等多种模块, 满足用户多重防护需要, 实现对用户业务的立体全方位防护。	台	1
10	★网站防火墙 WAF	绿盟 Web 应用防护系统 P300 WEB 应用防火墙 4*100M/1000M 自适应电口; 1*FE (RJ45); 1*RS232 (DB9); 500GB SATA。	台	1
11	★抗 DDoS 攻击设备	绿盟“黑洞”抗攻击系统 ADS-1600, NP+FPGA 硬件架构, 具备千兆线速的转发能力以及对 64 字节小包千兆线速 DDoS 攻击的防护能力, 通过多层的分析与防护方法 (流量建模、异常流量分析、协议栈行为模式分析、用户行为模式分析、指纹识别、特定应用层防护等), 不依赖于特征识别, 能够有效防护各类已知和未知类型的 DoS/DDoS 攻击。	台	1
12	★防火墙	中网 EX-560, 4 个 10/100/1000M 接口, 4 个光口。	台	1
13	上网行为管理设备	网康 NI3000-DF, 1U 机架式结构, 标准接口: 1000BASE-T (RJ-45) * 4, 串口: RS232 * 1, USB 口*2, 网关+终端、行为+内容的完整上网行为管理解决方案, 网络准入规则提供安全终端接入。针对用户组、用户、应用提供更细粒度的访问控制, 针对应用协议、网站类型、文件类型等智能流量管理, 精准识别 SSL 加密流量、未知 P2P 行为、加密 IM 软件聊天内容, 独立日志中心, 提供海量存储、内容检索、模糊查询、自动报表等功能。	台	1
14	网络防病毒软件	“卡巴斯基开放空间安全™解决方案”网络防病毒软件 (50 用户) 版, 通过控制服务器分发, 实现整体空间安全 (针对文件服务器+工作站+邮件服务器+网关保护+智能手机保护)。	套	1
15	网页防篡改系统	中创 InforGuard 企业版 V5.3.8 网页防篡改系统企业增加版, 针对各种网页篡改的攻击手段, 能够防范网站、网页被篡改, 对网站的网页、电子文档、图片等所有类型的文件进行有效保护。	套	1
16	环境信息业务服务器	中兴 C6300 高密度服务器 CPU:2 颗 Xeon E5-2630 (2.3G/15M/6 核), 16GB DDR3-1333 内存, 2*300G 2.5 寸 10k SAS 硬盘, 双端口千兆网卡, 包含正版 windows 2008 操作系统。	台	5
17	网站管理服务器	华为 RH2288 V3 (8 硬盘直通机箱) H22M-03; SM212 4XGE 电口网卡 (I350)-PCIE 2.0 *4; 8038 风扇组件*4 组; 460W 金牌交流电源模块*2 个; X86series-1900MHz-1.8V-64bit-85000mW-Haswell EP Xeon E5-2609 v3-6Core-with heatsink*2; 通用内存 -DDR4RDIMM-16GB-288pin-0.9ns-2133000KHz-1.2V-ECC-2Rank (1G*4bit) *2; 300GB-SAS-10000rpm-2.5" *2; SR120 (LSI2308)-SAS/SATA RAID Card-RAID0, 110, 1E, +850mm MiniSAS 模块; , 包含正版 windows 2008 操作系统	台	4
18	互联网舆情管	中兴 R5300 G2 服务器 CPU:2 颗 Xeon E5-2670 (2.6G/20M/8 核), 32GB DDR3-1333 内存, 4*300G 2.5 寸 10k SAS 硬盘, 包含正版 windows 2008 操作系统	台	3

	理服务器			
19	数据存储设备	华为 RH5885 V3 (8 硬盘机箱, E7 v3, DDR4, iBMC , 无 DVD) H58M-03; 1200W 白金交流电源模块*2; SM212 (I350 4*GE 接口卡)*1; X86 series-FCLGA2011-2000MHz-1.8V-64bit-115000mW-Haswell EX Xeon E7-4809 v3-8Core-with heatsink-RH5885 V3*4 颗; 300GB-SAS-10000rpm-2.5*2 块; DDR4RDIMM-16GB-288pin-0.9ns-2133000KHz-1.2V-ECC-2Rank (1G*4bit)*4 个; EMULEX-FC HBA 卡-8Gb-双端口-SFP+(含 2 个多模光模块)-PCIe 2.0x4 PCIe 1.0 x8;	台	1
20	光纤存储设备	浪潮 AS800 4Gb 体系架构的全光纤存储系统; 每控制器缓存 2GB, 主机通道 4Gb FC×2, 磁盘通道 4Gb FC×2; 冗余热插拔电源风扇模块; 标配 BBU (缓存数据保护模块, 72 小时); ActiveStorage SANManager 管理软件, 基于 GUI、CLI 的多种管理模式; AS800 SATA 扩展柜, 支持 SATA 硬盘; 冗余热插拔电源风扇模块;	台	1
21	ETC 核心服务器	Dell/R910 1 Intel(R) 4-Core E7520 Xeon(R) Processor CPU, 1.86GHz, 18MB Cache, 4.80 GT/sQPI, Turbo, (2CPU) 1 PowerEdge R910 机架, 含 16 个背板 1 16GB 内存 (4x4GB), 1333MHz, 双列 LV RDIMMs 用于 2 个处理器的配置 4 500GB 10K RPM 6Gbps SATA 2.5 英寸热插拔硬盘 1 高输出电源 4 PSU 1100 瓦, 信息模块高输出电源(2+2 PSU) 1100 瓦, 冗余	台	1
22	ETC 端前置数据服务器	Dell/R710 1 Intel(R) Xeon(R) Processor E5620 2.40GHz, 12MB cache, 5.86 GT/s QPI, Turbo, HT, 4C 1 集成两个启用 TOE 的 Broadcom 5709C 双端口千兆以太网 1 12 GB (6x2 GB) 1333 MHz 单列 LV RDIMM 内存, 用于 2 处理器配置 4 146GB 10K RPM 6Gbps SAS 2.5 英寸热插拔硬盘 1 智能节能电源, 无冗余, 570W	台	2
23	在线/视频监控服务器	HP Proliant DL 385 G5 CTO Chassis, 支持二个双核 Intel Xeon 5000 和 5100 处理器, Intel 5000P 芯片组, 共 8 个内存插槽, 支持 4:1 和 2:1 交错, 支持内存镜像和在线备用, 集成双 NC373i 多功能千兆网卡, 带 TCP/IP Offload 引擎, 通过可选的许可证可实现加速 iSCSI, 集成 iLO 2 远程管理, 五个 PCI-Express 扩展槽: 3 个 x4 PCI Express, 2 个 x8 PCI Express, 8 个小尺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槽位, 1 个 1000W 热插拔电源, 12 个热插拔冗余风扇, 2U 机架式。	台	4
24	排污费管理系统服务器	HP Proliant DL 385 G5 CTO Chassis, 支持二个双核 Intel Xeon 5000 和 5100 处理器, Intel 5000P 芯片组, 共 8 个内存插槽, 支持 4:1 和 2:1 交错, 支持内存镜像和在线备用, 集成双 NC373i 多功能千兆网卡, 带 TCP/IP Offload 引擎, 通过可选的许可证可实现加速 iSCSI, 集成 iLO 2 远程管理, 五个 PCI-Express 扩展槽: 3 个 x4 PCI Express, 2 个 x8 PCI Express, 8 个小尺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槽位, 1 个 1000W 热插拔电源, 12 个热插拔冗余风扇, 2U 机架式。	台	2
25	精密空调	十楼机房大金 FVY125DQV2B	台	2

2. 1 楼中心机房服务器及网络安全设备软、硬件清单

1	网络安全	GKR 内核加固系统 (软件)、网络控制器 (硬件)、CTI 语音	套	1
---	------	-----------------------------------	---	---

	GKR 系统	控制平台（硬件+软件）、网站监测系统平台、温度与停电报警系统、智能电源控制器。		
2	环保移动执法系统服务器	ThinkServer RD630 产品结构 2U，处理器 CPU 型号 Xeon E5-2640，CPU 频率 2.5GHz，标配 CPU 数量 1 颗，最大 CPU 数量 2 颗，三级缓存 15MB，CPU 核心六核；主板扩展槽 2×PCI-E 3.0 x16；内存类型 DDR3 内存容量 4GB，最大内存容量 320GB；存储硬盘接口类型 SAS，标配硬盘容量 300GB，磁盘控制器 RAID 700 卡，光驱 Slim DVD-RW；网络控制器双端口千兆网卡；接口类型 标准接口 3×RJ45 网络接口（1 个为管理接口）；8×USB 接口（2 个前置，4 个后置，2 个内置）；1×串口，2×VGA 接口。	台	2
3	容灾备份系统	Novell Plate-spin 容灾备份系统	台	1
4	移动执法防火墙	网御星云 V6000，标准 2U 设备，双冗余电源；4 个 10/100/1000M Base-TX；4 个 SFP 插槽；并发连接数 220 万	台	1
5	危废处置系统服务器	浪潮 NF5270 M3 机架式，2U；CPU 型号 E5-2620；CPU 主频 2.0GHz 标配内存 8G；硬盘接口类型 SAS，标配硬盘 300G	台	2
6	危废处置系统存储	浪潮 AS500N 存储容量：16TB，高速缓存：标配 4GB，系统支持：NAS 客户端支持：Windows、Linux；RAID 支持：支持 RAID0、1、5、6、10、50、60。 单机磁盘数量：16 个；数据接口：2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产品电源：AC 100V-240V，50Hz/60Hz	台	1
7	空气质量预报系统服务器	Dell R720	台	2
8	空气质量预报系统存储	Dell PS4100	台	1
9	环保专网路由器	H3C MSR 50-40	台	1
10	环保专网交换机	H3C S5800-60C-PWR L3	台	1
11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DPtech FW1000-GC-N	台	1
12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H3C ScPath U200	台	1
13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启明天镜网络脆弱性扫描与管理系统	台	1
14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启明天阉入侵检测	台	1
15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启明天玥网络安全审计系统	台	1
16	环保专网网络安全设备	Dptech UAG2000	台	1

17	小型数字电子计算机	IBM X3690 X5	台	1
18	小型数字电子计算机	浪潮 NP3060	台	1
19	微型数字电子计算机	联想昭阳 K27	台	1
20	彩色监控设备	PolyCOM HDX7000 HD	台	1
21	摄像头	PolyCOM 1080P	台	1
22	★不间断电源	科士达 UPS, YMK3300-100KVA 功率主机, UPS 模块 20KVA YMK3320-RM(LCD)*5 个, 12V 蓄电池 100AH 160 支	台	1
23	精密空调	一楼机房科士达 StationAir ST12,	台	2
24	机房环控	科士达 KSC000-1-10 提供 UPS 电源、配电柜、精密空调、漏水检测、门禁视频、消防等。	1	套

三、维保服务内容

(一) 巡检内容

提供每年 4 次巡检, 对维保范围内的软硬件设备的整体运行状态进行评估分析, 填写设备运行状态评估报告。巡检时间为每季度第一个月的月末进行。

巡检内容包括: 查看维护范围内的软硬件设备当前运行状态, 各个设备及资源使用; 查看设备配备的管理系统运行状态; 核查各个设备与大楼网络的连接情况、运行状态等。

(二) 故障排查工作

维保公司接到故障通知后, 由专业的维护工程师回答用户提出的问题, 根据故障现象, 分析故障原因, 做出初步判断后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 1 小时内赴现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一般故障的排除时间不超过 2 个小时, 重大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故障处理完毕一个工作日内, 向用户提交故障分析报告和故障处理报告。

由修复故障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维保公司承担。

(三) 技术支持

维保公司安排专人工作日 8 小时现场负责设备及软件的维保工作, 休息日及时解决故障, 确保中心机房及局大楼网络全天候正常运行。

维保公司须得到维保范围内软硬件设备原厂授权, 其技术人员须为在相关软硬件设备进行过培训的认证工程师并提供相关证明。

维保公司提供 7×24 小时电话咨询、互连网站、EMAIL、现场等服务支持;

提供硬件设备版本更新和软件升级、补丁服务, 软件升级、补丁必须从设备厂家正规的软件版本下发渠道获得;

协助用户完成与服务器及网络管理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工作。

协助用户做好该系统的应急预案。

(四) 备件支持

维保公司提供维保范围内软硬件设备本地备品备件。提供 7*24 小时的备品备件服务, 备品备件到达响应时间在 4 小时以内。

(五) 技术培训

根据客户的需求，维保公司对用户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培训人员和地点由用户指定，培训内容包括基本操作、维护经验，故障排查分析等。

四、其它要求

- 1、报价人必须提供维护、升级、保修等服务，并有完善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 2、服务期：一年
- 3、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第四章 合同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采购人和中标人（成交供应商）之间的权力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依据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

一、合同书格式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和 （供货商名称）（以下简称“供货商”）为另一方商定并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供货商具有良好的信誉和业绩，较强的科研、生产制造能力和优良的售后服务，业主为获得以下货物和服务，即 XXXXXXXXXXXXXXXXXXXX（货物名称）（台） 及备品备件和与货物相关的运输、保险、伴随服务 而投标，并接受了供货商以总金额人民币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格）（以下简称“合同价格”）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 本合同由下述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 1	合同书
合同文件 2	合同条款
合同文件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合同文件 4	供货清单及分项价格表
合同文件 5	技术规格书
合同文件 6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方案
合同文件 7	技术资料
合同文件 8	证书及函件格式
3.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交货时间为：_____。
4. 考虑到业主将按照本合同向供货商支付，供货商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业主提供货物和服务，并承担缺陷修补责任。
5. 考虑到供货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业主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价格向供货商支付。
6. 本合同书在供货商提供履约保证金，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7.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业主、供货商各执两份，武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持壹

份。

业主：

名称： _____

地址：

邮编：

传真：（027）

电话：（027）

法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印刷体]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货商：

名称： _____

地址：

邮编：

传真：

电话：

法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印刷体]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 中国武汉

二、合同草案条款

1. 定义

1.1 定义

在合同（如下文所定义的）中，下文定义的措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应具有本款赋予的含义：

有关合同双方和其它当事人的词语

1.1.1 “业主”是指合同中指明的当事人以及取得业主资格的法定继承人，但不指（除非供货商同意）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

1.1.2 “供货商”是指合同中指明的为本合同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当事人，以及此当事人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

1.1.3 “制造商”是指为供货商提供其生产的外购设备材料的当事人，以及此当事人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此当事人的任何受让人。

有关合同组成文件的词语

1.1.4 “合同”是指业主、供货商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双方所达成的书面协议，包括所有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有关项目和实施的词语

1.1.5 “货物”是指合同项下的产品、材料和备品备件及相关技术文件（含软件）等。

1.1.6 “服务”系指本合同项下由供货商提供与供货有关的服务，例如：运输、保险以及伴随服务。

1.1.7 “现场”是指XXXXXXXXXXXXXXXXXXXX指定交付、安装设备的现场。

1.1.8 “生效日”是指合同完全产生效力的那一天。

有关合同价格的词语

1.1.9 “合同价格”是指合同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其他词语

1.1.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电传、电报、传真。

1.1.11 “天”是指日历天。

1.2 解释

1.2.1 除非文件另作要求，凡提及一方、对方或双方，均包括其合法继承人和许

可的受让人。

- 1.2.2 凡提及的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即指公历日历的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 1.2.3 凡指当事人或双方的措辞应包括工厂、公司以及具有法人资格的任何组织。
- 1.2.4 除非文件另作要求，文件中所出现的“包括”、“包含”此类词语始终应理解为“包括……但不限于……”。
- 1.2.5 除非文件另作要求，在任何时候，凡提及“维护”、“维修”，其含义须包括修理和更换。
- 1.2.6 如果合同中的某些规定或条件被限制或宣布无效，则不影响其它规定或条件的有效性。
- 1.2.7 凡提及合同和/或协议，均指所列举的合同和/或协议及其附件，在任何情况下，也指不时修订和补充的合同和/或协议。
- 1.2.8 除非文件另作要求，合同条款中所有的标题均不被视为合同的组成内容，在对合同进行解释时不需考虑。
- 1.2.9 除非文件另作要求，单数词语同样包括复数的含义，反之亦然。

2. 适用性

- 2.1 本合同仅适用于本次采购。
- 2.2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原产地

-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和地区（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
- 3.2 本条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 3.3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有别于供货商的国籍。

4. 标准与计量

- 4.1 交付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合同文件 5 的规定相一致。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采用国际上通用的标准 ISO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4.2 除非合同文件 5 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知识产权
 - 5.1 供货商保证, 业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或货物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因知识产权发生的争议、纠纷, 由供货商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业主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包装要求
 - 6.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供货商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所需货物均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 业主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
 - 6.2 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质量证书、保修卡及使用软件等所有资料均应齐全。
7. 运输、装运通知及库房
 - 7.1 交货地点及运输
 - 7.1.1 交货地点: 按采购人要求, 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实验室内。
 - 7.1.2 除双方另有协议外, 供货商应负责办理货物运至现场全过程中的所有事项, 包括中转、存放和装卸, 并承担全部责任。有关费用已经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 7.1.3 合同双方签署开箱验货报告的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 7.1.4 供货商负责制作合同条款规定的相关单据。
 - 7.1.5 投标供应商负责向各仪器使用单位分别开具供货发票。
8. 产权与风险的转移
 - 8.1 所有货物的产权, 只有当货物运抵业主指定地点, 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到货检查且双方签署到货交单后, 才从供货商转移到业主。
 - 8.2 所有货物损失的风险, 在货物运抵业主仓库、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开箱验货且双方签署开箱验货报告后, 才从供货商转移到业主。
9. 技术文件
 - 9.1 供货商须根据合同的有关规定向业主提供所供货物的全部技术文件, 应包括每一套设备相应的技术文件, 例如: 产品目录、图纸、软件(如果有的话)、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手册和/或服务指南以及全部技术文件的电子文件等。
 - 9.2 提交的技术文件须按最新的中国国家标准编制, 其内容充实, 图表完整, 容易理解, 并详尽描述所供货物及各部件的性能、原理、结构、型号和规格, 并包括所有部件和电子部分的规格和技术参数。保证业主能够正确进

- 行设备的安装配合、验收、操作、检查、维修、保养、试验、检测和调整。
- 9.3 所有技术文件的文字和数据须用中文编写。若原文件为外文，则应附中文翻译本，中文与外文如有差异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9.4 如果供货商提供的技术文件有误，业主按此在进行配合安装、操作、检查、维修、保养、试验、检测和调整而导致设备损坏，其责任由供货商承担。
10. 伴随服务
- 10.1 供货商须按照合同文件 6 的规定提供如下伴随服务：
- 1) 根据合同文件 5 的要求，负责本合同项下设备在现场的安装、试验、测试、检验以提供技术支持；
 - 2) 在现场就货物的临床应用的运行操作、日常维护对业主人员进行培训；
 - 3) 其他相关服务。
- 10.2 伴随服务的费用包含在合同货物价格中。
11. 备品备件
- 11.1 供货商须按照合同文件 4 中的规定，提供按业主要求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备品备件，但在安装、调试、预验收过程中和在合同质量保证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由供货商负责提供。合同规定的备品备件的全部价款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中。
- 11.2 在合同条款中所列质量保证期届满并在合同项下的货物设计寿命期内，供货商应保证按业主要求随时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业主提供设备和材料所需的备用件、更换件或替代件等备品备件。
- 11.3 在供货商所提供的备品备件出现部分或全部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应事先将拟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业主，使业主至少有六（6）个月的时间考虑备品备件的需求量。供货商应以最优惠价格提供业主所需的备品备件。
- 11.4 备品备件应与合同项下其它货物同时制造，同时供货。
12. 保证
- 12.1 保证范围
- 12.1.1 供货商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质量优良的材料以及良好的工艺设计和制造，并经检测、试验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12.1.2 供货商应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确保安全有效。
- 12.1.3 供货商有责任和义务与业主密切合作，相互及时地提供技术资料，以满足双方的要求。

- 12.1.4 供货商应对所提供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责任。
- 12.2 质量保证期
- 12.2.1 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验收证书签发日起至少二十四（24）个月，如出现合同条款的规定的任何一部分的缺陷或损坏，供货商应对之承担责任。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供货商的责任而发生合同条款的规定的任何部件的缺陷或损坏，则质量保证期应顺延，质量保证期从修改或更换并调试、运行正常后重新计算。
- 12.3 带包装的备品备件享有质量保证期搁置，搁置期最长不超过二十四（24）个月。
13. 检验、测试、调试、安装指导与验收
- 13.1 供货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按本条款和合同文件 5 规定的程序进行测试和验收。合同项下的货物只有通过该测试、验收程序且达到合同文件 5 规定的要求，业主方可接受，并不承担额外费用。任何情况下，某一步骤检验和测试的结果均不免除供货商在后续检验、测试和验收中的合同责任。
- 13.2 到货检查
- 13.2.1 本合同项下货物运至指定的到货地点后，合同双方人员根据装运单和装箱单对货物的包装、外观、件数进行清点和检查，并办理交接手续。所到的货物须满足：
- 1) 合同条款第 7 条对包装的要求；
 - 2) 外观良好，运输途中未受损伤；
 - 3) 名称、规格、数量与合同文件 4 规定的货物一致。
- 13.3 开箱验货
- 13.3.1 到货检查后，业主和供货商应按合同要求、装箱单等开箱进行验货。
- 13.3.2 若开箱验货中发现有诸如数量、规格、型号和外观与合同文件 4、合同文件 5 不符或合同项下的货物短装和损坏，双方须记录并签字确认。
- 13.3.3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供货商必须在收到业主索赔通知七（7）天内，更换或补齐索赔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交货时间的延误责任应由供货商承担，并按合同条款规定处理索赔。
- 13.3.4 若因非供货商控制原因或业主过失而在验货时发生修理、更换或补货等情况，合同双方通过协商签定协议，并按协议办理。
- 13.3.5 供货商代表参加到货检查和验货的费用，包括机票和生活费，均由其自理。
- 13.3.6 开箱验货合格后，合同双方检验人员签署开箱验货报告。
- 13.4 安装指导
- 13.4.1 设备的安装由供货商技术人员配合业主指定的单位实施完成。安装过程中，供货商应派专门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督导。对于需要专门技术和技能进

行安装的设备和装置，应有供货商技术人员的严格监督，如供货商技术人员在设备安装和调试时出现故障和意外，供货商应承担全部责任。

13.5 试验、测试与调试

13.5.1 业主在货物到达现场后进行的安装，试验、测试和调试以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该货物的权利将不会因为货物在安装前通过了业主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和放弃。

13.5.2 货物在现场进行的试验、测试和调试均由业主委派的代表承担，并在业主委派的代表在场的情况下进行，所有的结果和报告由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出具，并作为对有缺陷的货物提出索赔的依据。

13.5.3 在对货物的试验、测试和调试过程中，若发现供货商所供货物有缺陷，业主应及时通知供货商，供货商必须在三十六（36）小时内到现场确认，并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处理。

13.6 验收

13.6.1 在产品交付前，卖方应对产品的性能等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产品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必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作为有关性能等的最终检验。

13.6.2 产品交付后，业主应向有关部门申请，或自行对产品的性能等进行检验/验收，并出具检验/验收证书。

13.6.3 若业主认为货物和服务出现疏漏和错误（包括潜在的），在此情况下供货商应采取措施对存在的疏漏和错误（包括潜在的）进行修正，直至使业主满意为止。

14. 价格

14.1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价格。

14.2 合同价格是基于供货商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交货地点交货为条件提供合同项下所有货物和服务的全部费用，其范围如下：

14.2.1 供货商提供的货物详见合同文件 4、合同文件 5 的规定。

14.2.2 供货商提供的服务包括与供货相关的运输、保险、伴随服务。

14.3 合同价格：合同项下业主向供货商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 元。其中：

14.3.1 所有货物（含税费、运输、验收、保险、培训等所有费用）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 元。

14.3.2 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文件 4。

14.4 供货商已彻底查清，并在合同价格中充分考虑到了以下几项：

- 1) 影响合同价格的全部条件情况；
- 2) 完成合同所述货物和服务的所有可能性；

15. 付款
- 15.1 付款方式：同《供应商须知》1.4款。
- 15.2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本合同对供货商付款的是作为本合同项下的业主，业主已将用于支付本合同项下的货物的资金划到其在武汉市财政局的专用资金账户上。业主收到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并验收合格，并由业主或有关部门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后，在双方商定的合理时间内付清所有价款。
- 15.3 合同项下业主可追偿的金额应划到专用资金账户上，同时业主有权从合同条款第15条规定的支付款中扣除任何罚金、赔偿的相应金额。
- 15.4 银行费用
在业主银行发生的费用由业主承担，在供货商银行发生的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16. 变更和疏漏
- 16.1 在执行合同期间的任何时间内，除非业主书面提出，供货商不得对合同进行任何变更。业主有权对合同作变更、修改、删除、增加或做其他改变。这些变更应被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供货商必须履行这些变更并受同样条件约束。
- 16.2 如因业主更改要求致使价格及时间表须变更，业主则随时可以以书面文件通知供货商，要求供货商在合理的时间内，按业主所需详细程度（包括详细价格构成）提交一份供货商对合同价格和/或履行时间表和/或预定运行日的修改方案。在此情况下对合同价格的修改须按下述方式进行：
对合同中已明确选择及变更方案并已有价格说明的，按合同列明的相应的金额计；
对合同中选择及变更部分尚未明确定价的，其金额须由合同双方按以下一种或多种方法协商确定：
根据供货商在与合同一致的基础上，提出总价；
根据合同单价和/或单位费率计算而得出总价；
根据合同价格类推和/或按比例计算而得出总价；
根据合同规定的相应成本确定。
- 16.3 如果供货商认为，业主的任何指示、指令、决定、任何其他行为或疏漏，或与合同要求不符的行为，将会或已经对其履行合同造成负面影响，对供货商履约、合同价格或时间表或运行日期的执行有影响，则供货商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业主。如业主同意，则应根据需要出具一份修改合同价格和/或时间表和/或运行日期的合同更改通知书，但若业主行为已经或将要影响供货商的履约是与合同条款一致、或业主此行为是因供货商的行为未能按合同的要求履约而造成，则不得发出合同变更通知书。

17. 合同修改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对本合同条款所做的变更或修改均须根据双方协商达成的协议,以书面修改书的形式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来完成,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本身同样的效力。

18. 不可抗力

18.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但合同价格不得调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合同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若双方无法达成协议,则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处理。

18.3 任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延误履行合同或不能履行合同,受阻一方将不因此而构成违约。

19. 保证金

19.1 履约保证金

19.1.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货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向业主提交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的 10%,币种为人民币。

19.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业主因供货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9.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 1) 银行保函:由业主认为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商业银行开具,其格式按招标文件格式 12 的规定;或
- 2) 银行本票、保兑支票。

与此相关的费用由供货商负担。

20. 争端的解决

20.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按合同条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的规定,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仲裁。

20.2 仲裁应由武汉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和程序在武汉进行。除非双方另行同意,仲裁的官方语言应为中文。

20.3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 20.4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 20.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税费
- 21.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业主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业主负担。
- 21.2 中国政府根据中国现行税法向供货商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所有税费均由供货商负担。
- 21.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供货商承担。
- 21.4 合同的印花税应由双方各自交纳给中国当地的税务征管部门。
22. 合同生效及其他
- 22.1 本合同生效条件：
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供货商按照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满足上述两个条件后，本合同生效。合同签订后，业主收到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之日即为合同生效日。
- 22.2 合同语言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商务部分有关的信函用中文书写。双方商定的有关技术文件应使用中文，如果部分支持性文件为外文，则附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本为执行依据。
- 22.3 通知
- 22.3.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到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 22.3.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 22.4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附件：

XXXXXXXXXXXXXXXXXXXX 货物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技术参数	配置（配件）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金额合计：¥元（大写：）								

甲方：

乙方：

第五章 评审标准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核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或谈判保证金金额不足；	
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要求的证明资料。	
4.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6.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7.	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出现重大偏离和超出偏差范围的、明显不符合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8.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使用不真实材料的。	
9.	供应商提供产品或服务实质性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10.	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响应无效的其它条款。	
审核结论		

说明：

- 1、谈判小组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2、谈判小组评审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4、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 5、资格性审查：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所要求的供应商资质要求进行评审。
- 6、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提交最后报价。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标准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当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情况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三、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谈判小组在计算供应商最后报价时，应执行以下政府采购政策：

1、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供应商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2、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封面：

政府采购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内容：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响应文件目录

1. 谈判书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报价一览表
 5. 分项报价表
 6. 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凭证
 7. 偏离说明表
 8. 类似业绩一览表
 9.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10.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1. 资格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4. 技术文件
 15. 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一、谈判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谈判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按采购的规定递交_____元(人民币大写)的保证金。

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其它承诺:如有的话,可自行填写;

在次,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2.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等),对此无异议。
4. 本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 个日历日。
5. 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关于没收保证金的约定。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供 应 商: (公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函 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人, 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 _____月, 日起至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年 ____月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 1、本表适用于供应商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并签署响应文件的情况；
- 2、如供应商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总报价（含报价声明）	
交货期/服务期	
备注	

说明：（1）人民币报价。

（2）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此表除保留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报价优惠声明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记录之用。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总计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执行，精确到个数位。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交纳保证金的银行凭证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 的第__包采购活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已递交人民币 (大写)_____ 元的保证金。

供 应 商 名 称：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_____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签章)：_____

时 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粘贴转帐或电汇银行凭证 (复印件)

注： 请供应商认真填写银行信息，并要求与粘贴转帐或电汇银行凭证的相关信息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保证金。

七、偏离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需求	报价响应	偏离说明
技术要求			
1			
2			
3			
.....			
商务要求			
1			
2			
3			
.....			
响应审核（含资格要求）			
1			
2			
3			
.....			
评分要求（如有的话）			
1			
2			
3			
.....			

说明：

1.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逐条说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并申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偏离和例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不满足的为负偏离。“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对应本谈判文件第三章要求；
2. 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合同金额	项目经理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应将近三年完成过的类似项目的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必须按要求附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资料。

九、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当职位	年龄	从业经历	其他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8					
...					

说明：后附相关人员简介及证明材料等。

十、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 (1) 供应商名称：_____
- (2) 地址：_____ 邮箱：_____
-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 (4) 公司性质：_____
-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
- (6) 员工人数：_____
- (7) 注册资本：_____
- (8) 实收资本：_____
- (9) 上年末资产负债率：_____

1) 固定资产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产：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2. 与报价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1) 供应商提供此响应服务内容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十一、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3个月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和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3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要求的证明资料。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参与谈判的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十二、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关联企业情况：

1： 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

有： _____。

2、 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

有：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十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四、技术文件

1、货物技术规格书

货物技术规格书至少包括

1. 货物技术规格书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要求中的技术规格逐条响应，提供**具体的货物性能参数**，并进行详细说明，附上相关证明资料，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需说明原因并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
2. **货物性能参数应有技术资料作为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等。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3、供货计划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供货计划，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4、调试验收方案

调试与验收方案至少包括：

- 1、供应商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各个阶段的调试与验收提出详细建议，包括但不限于：
调试、验收的项目、标准、方案、程序、要求和时间；
- 2、方案中应注明需要采购人参加的项目、时间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5、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提供对所供货物的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提供各种技术配合、技术支持、技术培训、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的详细内容及响应时间。

1、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置

说明售后服务机构的名称、性质、人员配置及数量、所从事的专业。

2、备件供应

供应商应明确说明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方式和条件的承诺。

3、技术培训

供应商应明确说明对买方人员的培训安排、培训目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

4、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承诺投标设备的质量保证期、技术支持等，明确说明质保期内和质保期满后的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措施。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6、其它

- 1.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五、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____（制造商名称）/____（产地）（填写此次投标所供主要货物制造商名称或价值最高的货物制造商名称及生产产地）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证明材料：供应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及制造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等数据资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七、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若为节能环保产品，则应按本谈判文件第二章第八条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保证金递交相关规定

（一）武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集中管理操作流程

为保障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开展，加强对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切实保障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8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暂行办法》（武监〔2014〕1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特制定如下流程：

一、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是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时，按采购文件要求应该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以下统称保证金）。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公管办）设立保证金管理服务窗口并负责保证金的日常管理，托管银行负责供应商基本账户信息的登记、收取和退还保证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市公管办共同加强对保证金的监督管理。

二、适用范围

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保证金。其中，进行招标投标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保证金按《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规程》（武公共资源【2013】2号）执行。

三、保证金的交纳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并按规定在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交纳办法。供应商据此将保证金交纳到托管银行，由托管银行向供应商开具“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交纳确认函”（以下简称确认函）。

（一）供应商应依法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形式及金额，按时、足额交纳保证金。

1、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境内供应商，其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供应商的保证金未从其基本账户转出的，或同一政府采购项目的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托管银行不予受理。托管银行负责供应商基本账户的登记工作。

2、采用银行保函交纳保证金的，由托管银行按规定履行核验手续后留存原件并开具确认函。

3、托管银行确认供应商按规定交纳的保证金已到保证金账户后，应即时向供应商开具确认函。

（二）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的，或提供虚假、无效票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按有关规定处理。

四、保证金的退还

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申请，由市公管办向托管银行发出指令，托管银行根据保证金退还指令，完成向供应商退还保证金的业务操作。

相关责任人不按照规定退还保证金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出现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采购文件约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按有关规定处理。

五、托管银行应对保证金账户的资金妥善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保证金的收取、保管、退还以及相关工作，并每月向市公管办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保证金管理情况月报表。在办理保证金交纳确认以及退还等手续时，应做到主动热情，及时办理，保证政府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六、市公管办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对保证金的交纳、退还等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对于在保证金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应及时查处。

七、市公管办、托管银行应做好保证金的保密工作，所有涉密部门和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的保密规定。对出现违反规定泄漏信息的，依法给予处理并追究其责任。

八、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挪用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

九、保证金实施集中交纳，是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规范保证金管理、保障政府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重要举措，相关单位应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做好保证金交纳和退还的各项

工作。

十、各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招投标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依照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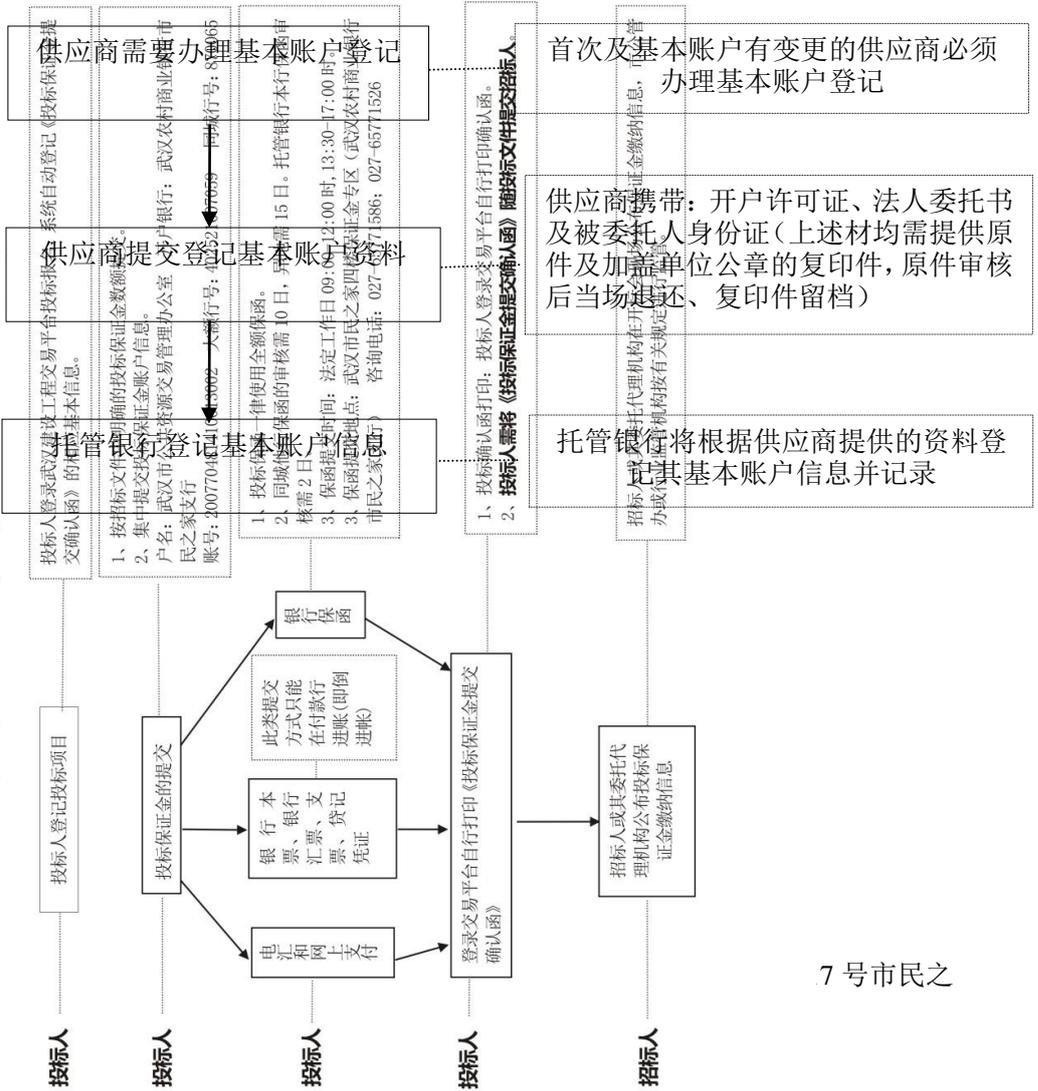
十一、本流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

- 1、供应商基本账户登记办理流程
- 2、保证金交纳办理流程图
- 3、保证金退还或不予退还办理流程图
- 4、保证金交纳确认函
- 5、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 6、保证金收退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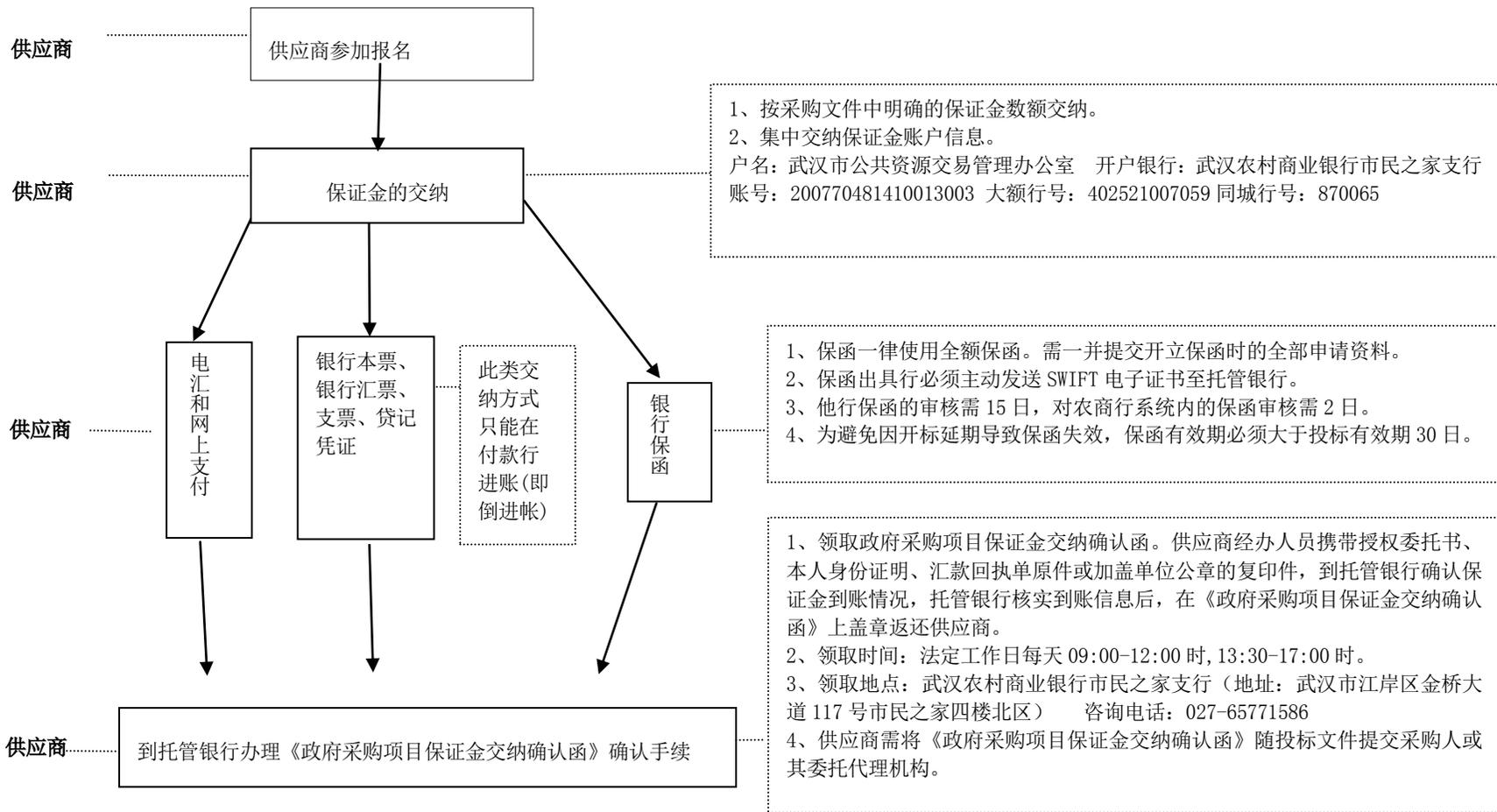
附件 1:

投标保证金提交办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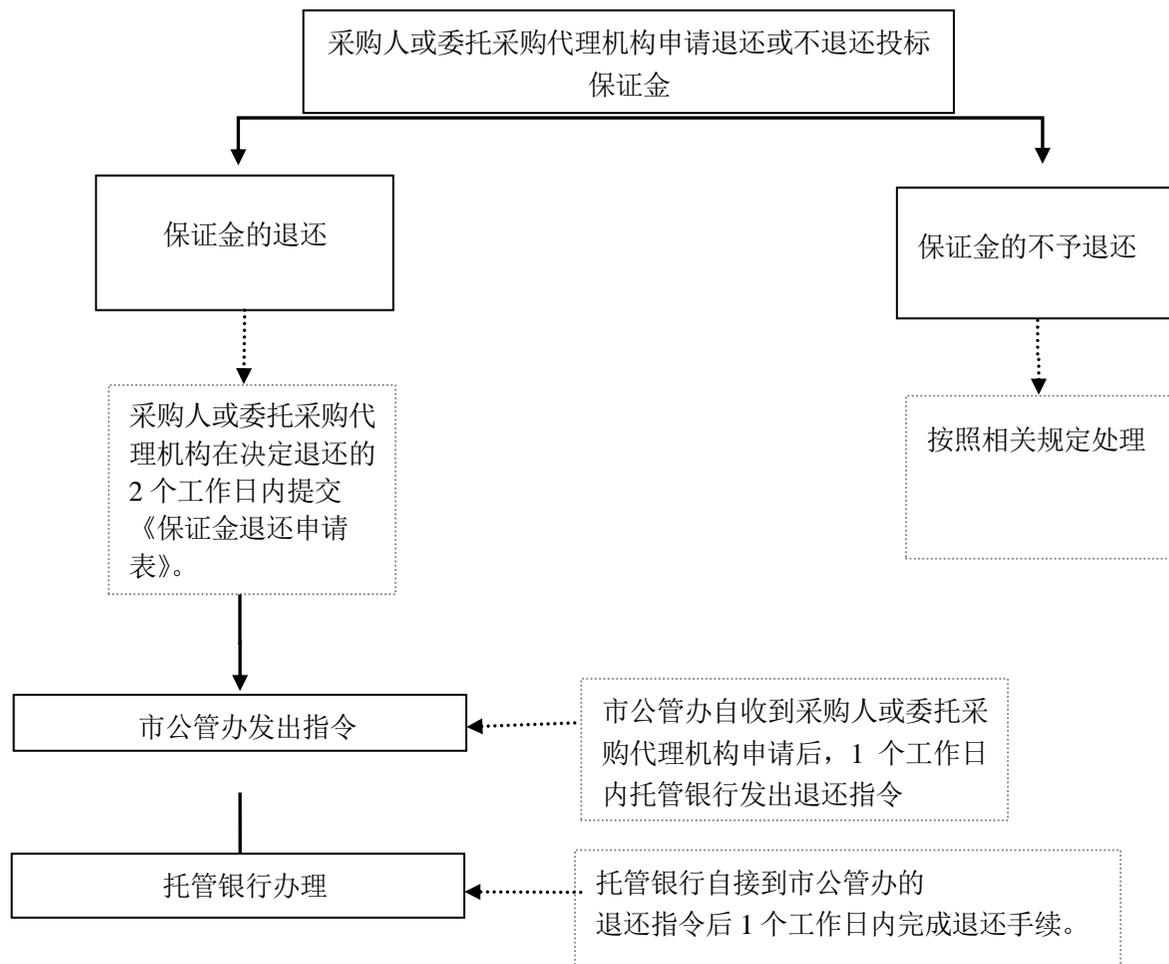


7号市民之

2、保证金交纳办理流程



3、保证金退还或不退还办理流程图



4、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交纳确认函

供应商仅确认以下内容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项目包号或标段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	项目预算金额	
供应商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基本户户名		供应商基本户账号		
供应商基本户行名		供应商基本户大额支付行号（12位）		
托管银行仅确认以下内容				
汇款人全称		汇款方式		
汇款行		汇款人账号		
汇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汇款金额（人民币小写）		
汇款到账时间		备注		
备注				
填写说明： 1、确认函仅核对汇款人名称、账号、金额、汇款方式，并对其作出确认。 2、汇款人请如实规范按全称填写本确认函。 3、汇款人在保证金退还之前，请勿变更：开户行、账号、户名等信息，以免造成退款失败。			经办： 复核：	
供应商经办人手机：			银行盖章：年月日	
签字确认：座机：				

5、保 证 金 退 还 申 请 表

编 号 : — —

退还类别: 未中标(成交) 中标(成交)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含包号或标段)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退还保证金 本金总金额		中标(成交)金 额*	
中标(成交)采购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中标(成交)采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来源采购		
供应商全称	武汉市/市 外/国外*	大/中/小/ 微*	保证金本金

说明: 此表格由采购人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如实填写, 由市公管办向托管银行发出退还指令, 托管银行完成退款。*是指中标(成交)项目填写该栏, 未中标(成交)不填写该栏目。

经办人: 联系电话: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 机构盖章: 年月日 市公管办盖章 (预留印鉴): 市公管办转托管银行时间: 年月日时	托管银行确认: 授权: 复核: 经办:
---	----------------------------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文件

武公共资源〔2016〕16号

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可以采用银行保函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单位：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文件精神，现对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作如下通知：

一、不得拒绝采取银行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根据《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规程〉的通知》（武公共资源〔2013〕2号）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方式可以是电汇、支票、网上支付、银行本票、银行汇票、贷记凭证或银行保函。任何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得在招标文件及其他说明中设置不接受银行投标保函缴纳保证金的条款。银行投标

— 1 —

保函与其他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具有同样效力。

二、银行保函一律采取全额保函的形式提交

为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投标人提交的银行保函一律采取全额保函的形式，银行保函须统一格式（详见附件2）。

三、银行保函缴纳保证金流程

1. 投标人需在基本户开户行申请开立投标保函；
2. 投标人需由受托人将银行保函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件一并递交至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
3. 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核验银行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后将银行保函信息告知市公管办及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并通知投标人。保函原件由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保存；
4. 投标人按相关要求完成后续投标工作。

四、银行保函的退还流程

1. 招标人（代理机构）在项目完结后，按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在收到退还通知后，由受托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件前往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领取保函。

五、咨询联系

咨询电话：65771586、65771526

咨询地址：武汉市民之家四楼保证金专区

附件：1. 投标保证金提交办理流程图

2. 银行投标保函模版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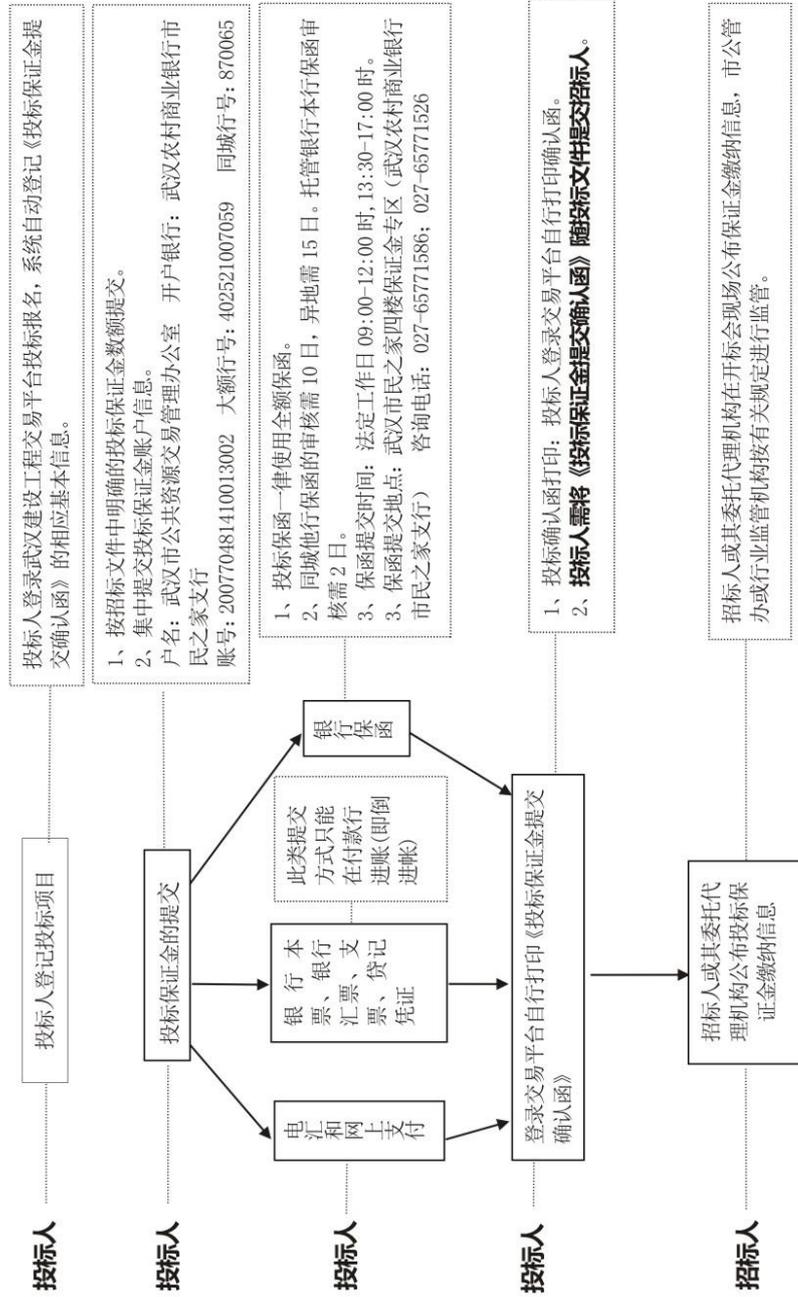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6年10月10日

附件 1:

— 4 —

投标保证金提交办理流程图



附件 2:

XXXX 银行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至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参加_____ (以下简称“招标人”) 招标编号为_____ 的_____ 项目投标, 应投标人申请, 根据招标文件, 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担保:

本_____ (以下简称“本银行”) 受该投标人委托, 在此无条件地, 不可撤销地承担向你方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元 (RMB ¥ _____ 元) 的责任。

本保函有效期至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我行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将在你方提交的符合下列任一条件的书面文件后__个工作日内, 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其投标;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或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

— 5 —

3. 投标人中标后不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5. 投标人在我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 _____, 账户性质为基本存款账户。

6. 若发生争议, 双方约定由受益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